

探索异彩纷呈的军事世界

饱览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



线装书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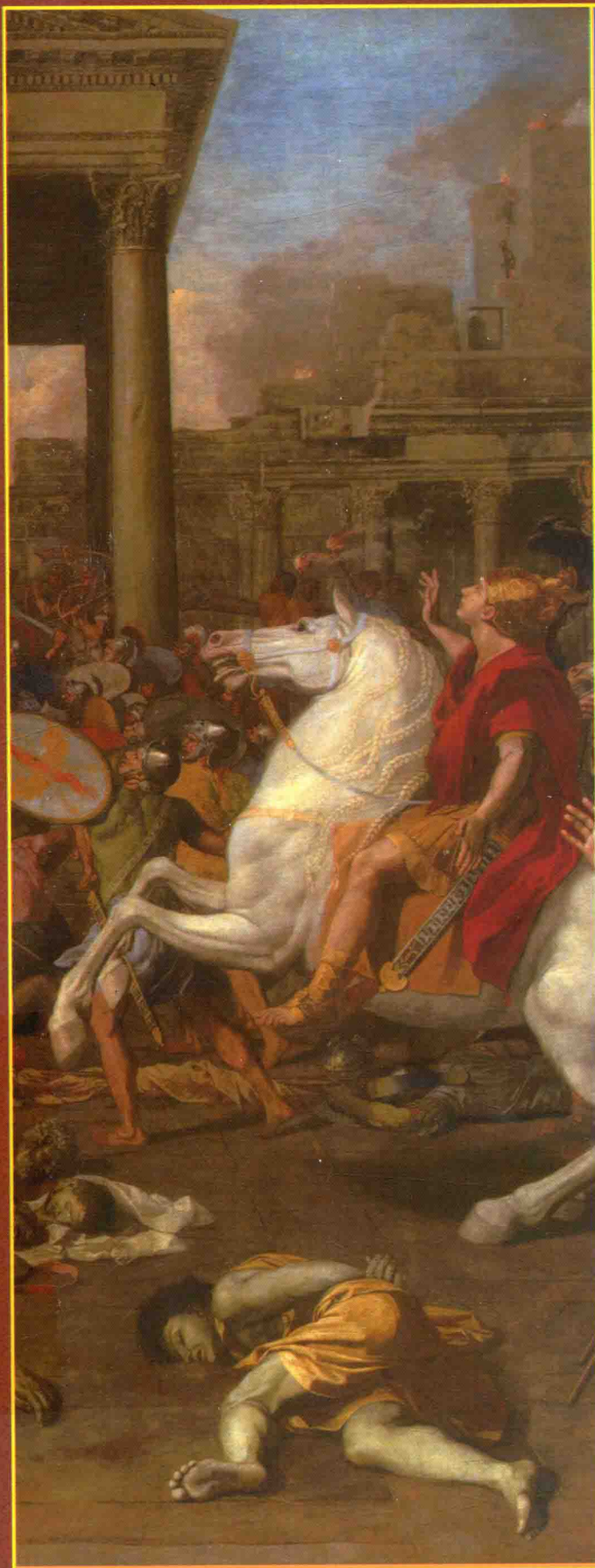
军事知识大博览



第五册

【图文珍藏版】

王佳乐◎主编



世界传世藏书
【图文珍藏版】

军事知识大博览

軍事博覽

王佳乐◎主编

第五册

綫裝書局

第十四章 军事将帅

一、吕尚

吕尚,是我国早期的军事谋略家之一。主要活动于商末周初(公元前1101年~前1030年)的历史舞台上。曾辅佐周文王姬昌、武王姬发和成王姬诵,为西周王朝的建立和巩固,作出了重要贡献。吕尚原姓姜名望,又名子牙,其先祖是起源于宝鸡一带的姜姓血统的一个氏族。后迁居于吕(河南南阳西),故改姓为吕。吕尚本人是西周统治集团的主要成员之一,曾任周初最高军政长官的“太师”职务,被周人尊称为“师尚父”,所以后世称之为吕尚。又因太师位为公爵,吕尚又是齐国的始祖,所以在古籍中,对吕尚有姜太公、太公望等多种称谓。司马迁在《史记·齐太公世家》中说,灭商战争的准备与实施,以“太公之谋计居多”,“其事多兵权与奇计,故后世之言兵及周之阴权(谋略)皆宗太公为本谋。”他是我国军事理论的启蒙者,在军事思想上有重大的突破,对军事、特别是对战略的发展,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在世界军事史上,应占有一定的地位。



吕尚

(一) 有关吕尚身世的种种传说

吕尚是吕国奴隶主贵族的后裔。他虽然在进入西周统治集团之前政治地位低微,但曾受过严格的贵族教育,掌握有丰富的政治、军事知识,属于当时的高级知识分子。

吕尚进入西周统治集团及其以前的活动情况,古籍中的记载,既简略而又不一致。据《史记》归纳,大致有三种说法:一种说吕尚虽有“霸王之辅”的军、政才干,但一直未能得到明主的赏识,无法施展自己的才能与抱负,直到老年,“闻文王贤,故钓于渭水以观之”,姬昌出猎时遇见吕尚,经过交谈,对吕尚丰富的军、政知识极为赞赏,遂“载与俱归,立为师”。另一种说吕尚博学多闻,曾在商王朝中任官,因纣王无道,才脱离商王朝,到诸侯各国去进行游说,但都未被重用,最后方归依姬昌。再一种说吕尚为逃避现实,隐居海滨,不问政治。在姬昌被纣王囚于羑里时,周臣散宜生、闳夭前往招聘,吕尚认为姬昌贤明,能尊重老年知识分子,遂应聘入周。三种说法虽各不相同,但也有其共同的一面:都

企图说明吕尚在入周之前,政治地位低微,而且怀才不遇,甚至穷困潦倒,只是在受到姬昌这个明主的赏识和重用之后,才得以发挥其聪明才智,施展其宏图远略。从中也可以反映出当时的人才思想。商、周是等级森严的阶级社会,王朝中的辅政大臣,也就是指挥军队的军事统帅,都是由君王的近亲贵族世袭担任,姬昌勇于打破常规,聘用政治地位低微、破落贵族出身的吕尚为最高军政长官,在当时的具体历史条件下,确实难能可贵。正如《荀子·君道》所说:“夫文王非无贵戚也,非无子弟也,非无便嬖也。倜然(特别地)乃举太公于州人而用之”,无非是对人才、特别是军事人才的重视。反映出这时已出现了军事人才思想的萌芽,揭开了我国军事人才思想史的第一页。

此外,还有第四种说法,《战国策·秦策》记载秦谋臣姚贾说:“太公望,齐之逐夫(被妻子抛弃的丈夫),朝歌之废屠(宰肉卖不出的屠夫),子良之逐臣(被主人赶出的佣人),棘泽之讎(义同售)不庸(出卖劳力而无人雇用),文王用之而王。”这更属于后人的附会演义,其可靠性非常值得怀疑。从记载的资料来看,此说当开始盛行于战国。这和战国时的社会制度及各国均聘用身份贱微但有军事才能的“士”来担任将帅的军事人才思想完全适应。可见这个屠牛、卖酒、当雇工的“吕尚”,是战国的士人们根据自己的想法而塑造出来的一个理想化了的形象。

(二) 吕尚一生在军事方面的主要活动

吕尚进入周统治集团后,就成为领导核心中的重要人物,对西周初期的政治、经济、军事等各个方面都有相当重大的影响,但如仅从军事角度来看,他一生的主要活动,大致可分为三个时期:文王时期,辅佐姬昌进行灭商战争的准备;武王时期,辅佐姬发进行灭商战争;成王时期,辅佐姬旦(周公)和姬诵巩固西周统治。

1. 辅佐姬昌进行灭商战争的准备

吕尚进入周统治集团时,商王朝正处于国内外各种矛盾都趋于激化的严峻局势之中。而周族,则正处于发展的上升阶段,政治较商开明,国内的阶级矛盾也较商缓和,且国力也已相当强大。但由于偏处西方一隅,与统治天下已数百年的商王朝相比,在政治、经济、军事力量上,仍居于劣势地位。要想立即以战争手段消灭商王朝,还不可能。吕尚根据当时敌我双方的具体情况,为姬昌提出了一个以逐步翦商和增强自己为中心的、先求改变力量对比、然后伺机进行决战的谋略方案。经过姬昌的努力执行,终于形成了“三分天下有其二”的局面,为灭商战争的胜利,奠定了牢固的基础。

从文献记载的史实来看,为准备灭商战争的决战,吕尚辅佐姬昌采取了以下几项战略性的措施。

(1) 制造假象麻痹纣王

商王朝对周族的兴起,并非毫无警惕,纣王是一个有一定才智的君王,更不会对周族的发展采取漠然视之的态度。季历的被杀和姬昌的被囚,就足以说明这一点。如果周无视于此而公开与商王朝对抗,则必将受到商的武力镇压。很难达到翦商及增强自己的目的。当时首要之急,是如何使纣王丧失警惕,不以武力干涉周的发展。据后人的追记,吕尚曾对姬昌说:“鸷鸟将击,卑飞敛翼;猛兽将搏,弭耳俯伏;圣有将动,必有愚色”;又说“因其所喜,以顺其志。彼将生骄,必有奸事,苟能因之,必能去之。”就是在这种思想指

导之下,姬昌采取了一系列麻痹纣王的措施。

首先是伪示恭顺。一方面在周原建立商的宗庙,祭祀商王的先祖,并让商王到周的统治区内进行狩猎;一方面“帅殷之叛国以事纣”,将许多叛离商王朝的小方国联合起来,形成实际以周为首的反商力量大联盟,而在表面上却由周带头,率领他们共同臣服于商。同时还在国都“为玉门,筑灵台,列侍女,撞钟击鼓”,以造成姬昌沉湎于享乐的假象。由于上述谋略的运用,使虽然聪明但为自己的骄傲专横所蒙蔽的纣王产生错觉:认为姬昌并无与商争夺“天下”统治权的大志,是衷心臣服于自己的诸侯,还说:“西伯改过易行,吾无忧矣”,于是从原来的“纣欲杀文王而灭周”,变为“赐命西伯得专征伐”,授权其代商征伐反商方国,并放心大胆地将主要军事力量使用于东方。这既使商的实力因在东方战场上的消耗而进一步削弱,又为自己将来的决战进攻减少了阻力,同时又可以利用商军东调的机会,在西方扩大与增强自己的实力。

(2)“修德行善”争取人心

商王朝本来是一个人力、物力都非常雄厚的大国,由于“修政不德”,无限制地剥削民众和滥施酷刑,才造成众叛亲离、国势日衰的局面。据《六韬》记载,吕尚有鉴于此。曾在与姬昌讨论如何“以国取天下”的问题时,说关键是“立敛”,即收揽人心,而要达到这个目的,则应“爱民”和与民“同天下之利”。这样自然就“天下归之”。辅佐姬昌更好地“修德行善”,推行比商的统治较为开朗的政策,以争取人心,其主要内容为:

①实行“有亡荒阅”的政策,以争取各级奴隶主贵族的拥护,稳定奴隶制社会的统治秩序。当时阶级矛盾已相当尖锐,奴隶逃亡现象极为普遍。各级奴隶主贵族,既怕自己的奴隶逃亡,又竞相收留别人的逃亡奴隶,以致奴隶制社会的统治秩序极不稳定。周统治集团针对这一现象,制定了任何贵族不得收留逃亡奴隶,必须将其归还原奴隶主的法律,并定期进行大规模的搜查。这一措施深受各级奴隶主贵族的欢迎和拥护,后世的奴隶主贵族曾夸张地说,正是由于姬昌实行了“有亡荒阅,所以得天下也”,可见它对西周王朝的建立是起了一定的作用的。

②实行重视民众生产及生活的政策,以争取平民百姓的拥护。由于商统治者的横征暴敛和奴隶的大批逃亡,对当时的社会生产影响很大,民众的生活,极端困苦,特别是失去劳动力的老年人等,更为困难。周统治集团针对这一情况,“制定了土地政策,教育民众进行耕种和畜牧”,对“市场的交易,也不收商税,还允许民众任意在国有的湖泊中打鱼”,并“引导民众奉养老人,不让他们挨冻受饿”,使大多数民众都能正常进行生产和维持最低限度的生活。据古籍记载,姬昌曾身披蓑衣参加耕种,手拿鞭子参加放牧,说明他对生产还是重视的。

③废除酷刑,并缩小施刑范围,以争取广大奴隶的拥护。据史籍记载,纣王制定的刑罚,“有炮烙之法”,即将铜柱横架于地上,下置炭火,令有“罪”者赤足在烧红的铜柱上行走,多数堕落火中,极为残酷。在当时的社会制度下,一切刑罚的主要对象,当然是奴隶。所以广大奴隶对纣王的滥施酷刑,极为深恶痛绝。针对这一情况,姬昌向纣王“献洛西之地,以请除炮烙之刑”他既然请求纣王废除酷刑,他在自己的统治区内也不会滥施酷刑。此外,他还规定了“罪人不孥”的法律,对犯罪者的刑罚,只及于本人,不牵连其妻子儿女。对于上述措施,奴隶们会认为姬昌要比纣王好些,自然也就在一定程度上愿意拥护周的统治。

由于吕尚辅佐姬昌实行了以上各项政策,不仅团结了周内部的各种力量,稳定了周



统治区的奴隶制社会秩序,而且还影响了其他方国和商王朝直接统治下的一部分奴隶主贵族和平民、奴隶们,形成天下归心的局势,以致商统治集团更为孤立,从而使双方力量的对比,逐渐向有利于周的方向转变。

(3) 翦商羽翼壮大自己

经过几年的经营,周的威望大为提高。附周的小国也更为增多。据古籍记载:“文王砥德修政三年而天下二垂(三分之二)归之”。此后,吕尚即佐姬昌乘商军主力在东之机,开始以代商讨叛之名,行灭商之实,用军事手段向反对势力进攻,以翦除商的羽翼和壮大自己的力量。首先向西北方向用兵,消除后顾之忧。先后征服了犬戎(岐山以北甘、陕交界一带)和密须(甘肃灵台西南),然后转向东方,攻占了耆(山西长治西南)和邶(河南沁阳西北),接着又灭掉商的亲近属国崇(河南嵩县北),将势力推进至商的直接统治区的边缘。当周都由岐下东迁至丰(陕西长安西北),积极准备发动决战进攻时,姬昌去世,姬发继位,即周武王。

2. 辅佐姬发进行灭商战争

武王姬发继位之后,仍以吕尚为太师,以其弟周公姬旦任吕尚的副手,继续为完成姬昌的未竟事业而积极进行准备。为了测试各方国对灭商战争的态度和检查军队完成战争准备的程度,姬发继位的第二年,举行了一次灭商战争的实兵演习,历史上称之为“观兵盟津(河南孟津东北)”。吕尚以总指挥的身份主持了这次演习。据说当时“不期而会盟津者八百诸侯”,说法可能有所夸大,但这次“观兵”证明周的政治威望和军事实力都已相当强大,则当为事实。当时诸侯们都说“纣可伐矣”,但据《六韬》所记吕尚认为时机还不成熟,他对姬发说:“天道无殃,不可先倡(先发动战争);人道无灾,不可先谋。必见天殃,又见人灾,乃可以谋。”就是说必须在商王朝内部矛盾激化时才能发动决战进攻。姬发正是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对诸侯们说“汝未知天命,未可也”,在完成“观兵”任务后撤军。

由于连年用兵东夷,商王朝的军事潜力和军队实力都因不断损耗而大为下降。不久,商内部又发生了空前的大分裂:王子比干被杀,箕子被囚,纣王庶兄微子等叛商投周,整个商统治集团分崩离析,陷于混乱。姬发、吕尚等认为时机已经成熟,遂决定发动灭商的决战进攻。按照当时的传统制度,出兵之前要进行占卜,但占卜的结果,是“龟兆不吉”,而且“风雨暴至”。深信“天命”、并一向奉为军事行动依据的贵族公卿们,尽皆恐惧,姬发也犹豫不决。惟有吕尚,坚持仍按原计划发兵,他“强之劝武王,武王于是遂行”。在他即位的第四年(约为公元前1027年)率战车三百辆,车兵甲士三千,徒卒四万五千,并联合庸、蜀、羌、髳、微、卢、彭、濮等各方国的军队,在盟津会合后,向商都朝歌开进。二月二十一日渡过黄河,经怀(河南武陟西南)、宁(河南获嘉)于二十七日(甲子日)黎明到达距朝歌七十里的牧野(河南淇县西南),与前来迎战的商军相遇。姬发和吕尚等向商民进行宣传,告诉他们周军的主要打击目标是纣王,主要目的是安定民众,不是要与百姓为敌,安抚大家不要惊慌害怕。当日凌晨临战前,姬发又向全军发布动员令,历数了纣王的罪行,宣告自己是“行天之罚”,利用民众的感情和迷信,首先发起了“夺人之心”的政治攻势,以鼓舞、团结自己,分化瓦解敌人。

纣王在周军渡河后向朝歌进发时,才筹划应敌对策。因临时召集军队已来不及,为弥补兵力的不足,以商都附近的贵族军队为骨干,将大批奴隶武装起来,仓促地编入军

队,组成总兵力约十七万人的部队,由纣王亲自统率,开赴牧野迎战周军。

商周两军相对列阵后,周军以三百辆战车及三千甲士集中组成战车方队,由吕尚亲自率领,担任前锋突击任务。当时商军人数虽然超过周军,但主要以奴隶徒卒组成的方阵,缺乏对付周军以战车集团冲击、实施正面突破的有效手段;更重要的是“纣师虽众,皆无战之心,心欲武王亟入”。在这种具体情况和心理状态下,吕尚率领的战车方队一开始冲击,就出现了“纣师皆倒兵以战,以开武王”的局面。姬发乘势指挥联军主力投入战斗,“纣兵皆崩、畔(叛)纣”,于是一场决定两个王朝命运的大战,一个上午就结束了,纣王逃回鹿台自焚而死。周军占领朝歌后,分兵四出,继续征服附近的商属各小方国,基本上控制了商王朝统治的中心地区。《史记》作者司马迁认为,灭商战争的胜利,大多来自吕尚的谋略,所以他说:“迁九鼎,修周政与天下更始,师尚父谋居多。”

3. 辅佐姬旦、姬诵巩固西周统治

周军占领商的中心统治区后,对如何处理商族“士众”,吕尚与周公姬旦有不同的方针。吕尚主张全部消灭,说:“咸刘厥敌,使靡有余”;姬旦则主张怀柔政策,“使各居其宅,田其田,无变旧新,唯仁是亲”。武王不同意吕尚的意见,采用了姬旦的意见,封纣王之子武庚仍居商地统治商民。为防止商人复辟,武王派其弟管叔、蔡叔、霍叔三人,分别率军留戍于商地之东、西、北三个方向,以监视商人(史称“三监”),即还军西归。此时商在东方的潜在势力依然很大,西周的政权还远远没有得到巩固。武王返周都后,不到一年即因病死去,其子姬诵继位,即周成王。但“成王幼弱”,无力控制当时的严峻局势,于是“周公践天子之位以治天下”,自己掌握了政权。姬旦的执政,引起了管叔、蔡叔、霍叔的不满,“乃流言于国曰‘公将不利于孺子(指成王)’”,遂联合武庚及东方亲商势力——徐(江苏泗洪)、奄(山东曲阜)、薄姑(山东博兴)等方国共同反周。这是一次很大的叛乱,几乎遍及整个东方,对刚刚建立的周王朝是一个严峻的考验。周公在团结好内部之后,亲自率军东征,先平定了三监,杀武庚、管叔,囚蔡叔,流放了霍叔,又继续东进。前后经过三年的战争,才征服了东方各国,控制了涂、奄、薄姑等地区,基本上统一了黄河中下游流域,稳定了周王朝的统治。

周公东征时,吕尚没有与周公一同统军出征,可能辅佐成王留守周都,以保卫周的根本。平定东方各国后,为了进一步巩固周王朝的统治,成王封周公为鲁侯,以其子伯禽率一部周军统治原奄国地区;封吕尚为齐侯,率一部周军统治原薄姑地区,以确实控制东部地区,防止旧商势力叛乱。

吕尚到达薄姑后,击退了莱(山东黄县东南)人的进攻,都于营丘(山东淄博市东旧临淄),开始建设齐国。他“因其俗,简其礼,通商工之业,便鱼盐之利”,于是“人民多归齐,齐为大国”,与都于曲阜的鲁国,成为稳定东方局势的两个重要军事基地。对巩固西周的统治,起了重要的作用。

(三) 吕尚对军事史的突出贡献

吕尚是我国古代军事史上的一位伟大的军事谋略家,他之所以伟大,不仅是因为他曾经辅佐周王、在消灭商纣和建立西周统治的军事活动中获得了巨大的成就,而且还因为他对军事史的发展,作出过突出的贡献。



1. 他动摇了在军事领域占绝对统治地位的“天命”思想,提高了人对战争的指导作用,创造了以谋略取得战争胜利的最早战例,为“兵者,诡道也”的军事理论开辟了道路。

夏商之交,仍然是有神论的唯心主义世界观占统治地位的时代,迷信对战争的影响依然极大,每次战争之前,仍由迷信的卜筮来决定军事行动。仅河南安阳小屯一地出土的刻有文字的占卜用龟甲兽骨,据1955年出版的《殷墟发掘》统计,就有十五万件之多,其中相当一部分与战争有关。从出土的甲骨卜辞看,不仅在出征之前要问卜是否可以行动,而且还要由占卜来选择出征的日子。在这样的军事思想指导下,指挥人员的主观能动作用,很难在战争中得到发挥,战争的胜败,也不决定指挥人员的智慧和谋略运用,而决定于作战双方的人员数量、体力和勇敢,所以当时不需要有专门军事知识的指挥人员,对指挥人员的要求,也主要是勇。如《六韬》在《论将》中,将勇列为“五材(勇、智、仁、信、忠)”之首。其实吕尚本人就是一位极其勇猛的大将,在牧野之战时,他亲率战车,带头突击。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之下,吕尚能初步地认识到人的指导作用对战争的重要意义,从而冲破“天命”思想的束缚,运用智慧,实施“谋攻”,确实是难能可贵的。虽然他没有、也不可能完全改变当时的社会思想,终周之世,天命观仍在军事领域内占有重要地位。但他毕竟动摇和削弱了这种落后的思想影响。他的军事思想和战争实践,对我国军事史的发展,做出了开拓性贡献;对我国军事理论的建立,起了一定的奠基作用。

2. 他在一定程度上,感觉到了战争与政治的某些内在联系,认识到了人心向背对战争有重要影响,自发地将政治攻势与军事攻势结合起来,为我国战略学的发展,开了一个好头。

夏商时期,战争方式简单,战争规模不大,军队以贵族成员为主体,数量不多,战争通常在一个战场进行,一次战斗即决定胜败,所以战争和战斗很难区分。人们一向从战斗的角度观察战争,看作是单纯的武装力量的斗争。这对强大的夏商王朝向弱小方国进行掠夺性的战争来说,当然不成问题;但对实力较弱的西周王朝向商纣进行夺取天下统治权的战争来说,则显然是不可能的。吕尚能朴素地认识到这一点,并自发地以政治来统率其他,如外交斗争、争取与国,瓦解敌人,动员民众,鼓舞士气等各种斗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与军事斗争密切配合,以保证战争胜利,不能不说是军事史上的一个巨大进步,对我国早期战略学的产生和发展影响深远,使我国的战略理论从一开始就走上不脱离政治的正确道路。

3. 他摒弃了商代车战的传统战法,创造了以战车集团实施正面突击的新战法,使我国的战车战术前进了一大步。

商代有战车和步兵两个兵种,一般是分别编组,协同作战。战时各战斗单位的步兵在前列为方阵,军官身份的贵族甲士们乘坐的战车,在步兵之后排成横队,步兵先与敌接触进行格斗,然后战车才投入战斗。这种作战方式,限制了战车机动性和冲击力的发挥。吕尚在牧野之战中,将三百辆四匹挽马的大型战车编为前锋方阵,由他亲自率领“驰帝纣师”,向商军步兵方阵实施猛烈的冲击,《诗·大雅·大明》记述这次战斗情况说:“牧野洋洋,檀车煌煌,驷騶彭彭。维师尚父,时维鹰扬。”极力赞扬周军的威武强大。这种声势浩大、前所未有的战车冲击,不仅破坏了商军的物质力量,而且在商军心理上产生了震撼、威慑作用,动摇了纣王及其贵族军将的信心,从而削弱了商军的稳定性与抵抗力。这是我国军事史上有明确记载的第一次大规模运用战车冲击的战例。以后,战车即成为军中的主兵,步兵下降为战车的隶属徒兵,进入了以车战为主的时代。

大约在牧野之战的同一时期,在埃及、古希腊等地,也已有了战车,并在麦吉多之战和特洛伊之战中大量使用。但它们是两匹挽马的小型车,除了“作为弓箭手的机动平台使用”外,“在古希腊末期(公元前3世纪前后)前,战车主要用来把战将运送到战场,战将下车后再跟敌人进行白刃格斗”吕尚所运用的战车战术,在世界军事史上居于领先地位。

二、吴起

吴起(约公元前440年~前381年),卫国左氏(山东定陶西)人。曾任鲁国将军、魏国西河郡守及楚国令尹。著有《吴起兵法》。他是我国战国时期著名的政治改革家、军事将领和军事理论家,与孙武齐名。史称“吴有孙武、齐有孙臆,魏有吴起,秦有商鞅,皆禽(擒)敌立胜,垂著篇籍”。郭沫若也誉他为“在中国历史上是永不会磨灭的人物”。



吴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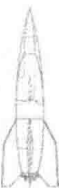
(一)辉煌的业绩,坎坷的一生

吴起出身于没有政治特权的“千金”之家,青年时即怀有在政治上飞黄腾达的强烈愿望,曾破家游仕,但未能达到目的。不仅家资耗尽,且遭乡邻耻笑。二十五岁时离家求学,并向母发誓,不为卿相,决不返家。先就学于曾申,攻读儒学。后因他敢于冲破儒家思想的束缚,不奔母丧,被曾申断绝了师生关系。当时各国之间战争频繁,极需军事人才。吴起遂适应形势要求,改学兵法。在齐国攻鲁时,鲁穆公姬显用吴起为将,命其率军抵御。他大破齐军,初露头角。但战功并未给他带来荣誉与地位,反而遭到贵族们的疑忌与排斥。他们散布流言,说任用吴起,对鲁不利。姬显听信谗言,将吴起辞退,吴起于是离鲁去魏。

魏国当时正进行变法革新运动。魏文侯魏斯(一说名都)曾向臣下了解吴起的为人。大夫李悝说:“起贪而好色,然用兵,司马穰苴不能过也”。魏斯是新兴封建势力的代表人物,在人才思想上认为不应以“小恶掩其大美”。吴起既有杰出的军事才干,就可用其所长,遂以吴起为将,命其率军攻秦,经过大约两年的时间,陆续攻占了临晋(陕西大荔东南)、元里(陕西澄城南)、洛阴(陕西大荔西南)、郃阳(陕西合阳东南)等地。秦军退守洛水,黄河以西至洛水的大部地区,为魏所有。据说以后还曾参加了超越赵国攻灭中山的战争,建立了巨大的战功。

由于吴起善于用兵,战功显著,又深得士心,在相国翟璜推荐下,魏斯任命吴起为西河郡(吴起攻占的黄河以西地区)守(军政长官)。西河是与秦国接壤的军事要地,南北狭长而东西纵深甚小,易受秦攻而难于固守,背后又阻于黄河,一旦发生战争,很难及时得到支援,必须独立作战。所以魏斯才在此建郡,并任命吴起为军政长官。

吴起治军以身作则,“卧不设席,行不骑乘,亲裹赢粮,与士卒分劳苦”。野营时,他仅以树枝遮顶,稍避霜露,不搞特殊。据说卒有生疮者,他为其吮脓,卒母得知后大哭。人



问其故,她说:“往年我丈夫生疮,吴公曾为其吸脓,不久即英勇战死,今吴公又为我儿吸脓,不知他将死何处!”这段故事,颇具传奇色彩,但不论细节是否属实,吴起带兵能“与士卒最下者同衣食”,因而深得军心,则是可以肯定的。吴起“爱兵”,是他治军的一个侧面;另一侧面,则是严刑峻法。据说在一次对秦作战中,一卒未奉命令就奋勇进击,斩获敌首两级而还,吴起不仅不赏,反而命立即斩首。军法吏劝谏说:“此材士也,不可斩”。吴起说:材士不假,但不遵守我的命令,就必须处死。吴起的“爱兵”和“严法”,其目的都是要士卒“感恩”和“服威”,以为他卖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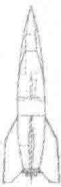
吴起在魏国创建了我国最早的、从应征人员选募常备军的兵役制度,为魏国建立了一支勇敢善战、体质强壮、行军速度及耐力都极好的“武卒”部队。成员全部经过严格的选拔考试,合格的标准是:全副甲胄,携带戈、剑、弩、矢和三日口粮,由拂晓至中午,必须行军百里。录取后按各人特长进行编组,将具有善使兵器、善于疾走、勇于冲锋等特点的人,各编一队。凡入选士卒,享受特殊待遇,不但免去全家赋税,而且另行分配土地房屋。这是我国军事史上,第一支具有职业化和专业化性质的军队。

吴起在西河期间,为了令出必行,曾采用了故意示信给赏的手段。据史载:秦军在与魏接壤处建一哨所(亭),吴起欲将其拔掉,但又恐强攻不下反对附近农民耕种造成危害,而小小哨所,又不便征集军队,遂派人置一车辕于北门外,下令说:“有能徙此南门之外者,赏之上田上宅”。有人照办,吴起立即按令给赏。又置一石柱于东门外,下令“有能徙此于西门之外者赏如初(如上次)”。群众争先搬取。吴起认为士心已可用,遂下令“明日且攻亭,有能先登者,仕之国大夫,赐上田宅”。至进攻时,人人争先,“于是攻亭一朝而拔之”。据《吴子兵法》说,吴起在魏,“与诸侯大战七十六,全胜六十四,余则钧解(胜负不分),辟土四面,拓地千里”。这可能有所夸大。但《史记》所记,“守西河而秦兵不敢东向”,则为事实。总之,吴起镇守西河郡时,确曾出色地完成了魏斯所赋予他的战守任务,建立了辉煌的战绩,证明他是一位非常卓越的军事将领。他的军事理论,也主要是在魏国的长期战争实践中总结出来的。

魏文侯五十年(公元前396年),魏斯病死,武侯魏击继位。一次吴起随魏击乘船沿黄河视察,魏击说:有如此险要的河山,国家焉得不强。大夫王错随口附和,说这是国家强盛的原因,“若善修之,则霸王之业具矣”。吴起斥责王错不应阿谀奉承,说“河山之险,信不足保也,是霸王之业,不从此也”。接着又用三苗、夏桀和商纣虽有河山之险,但因“为政不善”,终于为大禹、商汤和周武王所灭的事例,说明他们“城非不高也,人民非不众也,然而可得并者,政恶故也”。强调国家强弱“在德(好的政治)不在险,若君不修德则舟中之人皆敌国也”。吴起这段话,反映了他对战争的基本看法。他认为战争是“禁暴救乱”的手段,用以消灭桀纣那样的暴君乱政,并认为战争的胜败,在于为政的善恶(即战争的正义性与政治条件)。这比孙武“兵者国之大事”,“道者,令民与上同意也”的战争观,又前进了一步。

正当吴起在西河力图向外发展时,又遭到朝中贵族们的忌恨与反对。以王错为代表的一些大臣,终日在魏击面前诽谤吴起,终于使魏击产生怀疑,下令召吴起返朝,免去西河守职。吴起回魏都后,魏相公叔与王错等设谋陷害,吴起在为魏的强大尽心竭力地工作了二十多年后,为避祸,不得不逃至楚国。此时大约五十七岁。

楚悼王熊类久闻吴起才名,又正值谋求改革图强之际,遂任命吴起为北部边防要地苑(河南南阳)守。一年后,又升为楚国最高军政长官的令尹,辅佐熊类进行政治、军事改



革。吴起改革的中心,是从政治、经济上打击、限制旧贵族势力,加强军队建设,“砥砺甲兵,时争利于天下”。其具体措施,主要有四:其一,针对“大臣太重,封君太众”,“上偪(逼)主而下虐民”,以致“贫国弱兵”的弊病,“使封君之子孙三世而收爵禄”。其二,针对楚国地广人稀的特点,变相收回旧贵族现有土地,强迫他们率其所属“往实广虚之地(迁至未垦地区)”。其三,“绝灭百官之禄秩,捐不急之枝官,以奉选练之士”,即裁减官吏,减少俸禄开支,用以建设军队。其四,取缔贵族招引、畜养食客,结党营私,制造反对改革的舆论,使全国思想、舆论统一于改革。在熊类支持下,吴起“罢无能,废无用,捐不急之官,塞私门之请,一楚国之俗”,将节约的大量财力、物力,用于建立一支“战斗之士”、“选练之士”的精锐常备军队。经过吴起的变法革新,楚国很快强盛起来,“南收扬越,北并陈蔡……兵震天下,威服诸侯”,不但击退了魏、赵、韩的进攻,而且于楚悼王二十一年(公元前381年),救赵攻魏,“战于州(河南温县东北)西,出于梁门,军舍林中(河南尉氏西),马饮于大河”,深入到黄河以北的地区。

正当吴起意气风发地为楚国的强大而积极经略之际,全力支持他的楚悼王熊类突然病死。因丧失特权和损害了既得利益的旧贵族们,乘机作乱,向进宫治丧的吴起发动袭击。吴起仓促遇变,自知不免,遂一面大呼“群臣乱王”,一面伏身王尸。贵族们箭射吴起,也射中了王尸。楚国法律有“丽兵于王尸者,尽加重罪,逮三族”的规定。楚肃王熊臧即位后,依法“尽诛射吴起而并中王尸者”,结果“夷宗死者七十余家”。战国末期人称赞说:“吴起之智,可谓捷矣”。但吴起的尸体,也终被车裂肢解,吴起死时约六十岁,在楚共约四年。

吴起一生为鲁、魏、楚三国建立了巨大的功勋,但由于他是一个站在变法前列的改革者,所以在三国都遭到旧贵族的强烈反对和迫害,并终于为此而丧生。这正是社会大变革的战国前期,新旧两种势力相互斗争的反映。吴起虽然“身败”而死,但并未因此“名裂”。他在政治、军事上的业绩,一直为后人所景仰。例如他离开魏国后,公孙痤为魏将,统率吴起训练的部队击败韩、赵联军。魏击欲“赏田百万禄之”,公孙痤推辞说:“夫使士卒不崩,直而不倚,挠挠而不辟者,此吴起余教也,臣不能为也”。后人称赞吴起统率和训练的军队团结巩固、纪律严明,说:“食人炊骨,士无反北之心,是孙臧、吴起之兵也”。称赞他指挥艺术卓越,说:“有提七万之众,而天下莫当者谁?曰吴起也”。此外,他的军事理论名著《吴起兵法》,也和《孙子兵法》一样为历代军事家们所推崇。早在战国末期,就已是“藏孙、吴之书者家有之”;西汉前期,也是“吴起兵法世多有”;汉武帝刘彻对霍去病就“尝欲教之孙、吴兵法”;东汉尚书仆射大将军鲍永,也曾“观孙、吴之策”;南北朝时前汉第一、二代皇帝刘渊和刘聪,都是自幼即诵孙、吴兵法;至宋代,更被编入《武经七书》,定为国家武学(军官学校)必读教材。在国外也有广泛的影响。日本奈良时代(约公元750年前后)太宰大貳(官职)吉备真备,曾开课讲解《孙子》和《吴子》兵法,并运用书中原则,指挥军队,迅速消灭了惠美押胜的叛军,因而升为中卫大将。在近代,英、法、俄、德等国。都有《吴子兵法》的译本。

(二)《吴子》及吴起军事思想

《吴子》原名《吴起兵法》,两汉时为四十八篇曾,后在流传中不断散失。至宋时已大部亡佚,所以南宋学者、礼部尚书王应麟说:“今本三卷六篇,图国至励士,所阙(缺)亡多

矣”。当时已有木版印刷本,即是现在通行的《吴子》。

两汉后《吴起兵法》虽不断散失,但始终传世未绝,被改称为《吴子》。三国时魏太尉贾诩曾为之作注,唐时户部侍郎陆希声曾为之编次。北宋时礼部侍郎、武学负责人朱服及中国第一个武学博士何去非为之校正。清代以前,所有学者,从未有人说不是吴起所著。明代学者胡应麟,虽然怀疑为“战国人掇其议论成篇”,但仍认为“非后世伪作”。自清代学者姚鼐等提出伪书之说后,章太炎、梁启超、郭沫若等著名学者,相继指为后人伪托。至今两种说法也未得到统一。我们认为:《吴子》全书内容和基本精神,与其他先秦古籍如《战国策》、《尉繚子》、《韩非子》、《吕氏春秋》等所记吴子事迹及思想符合。是吴起所著兵法的一部分,在流传过程中,曾经后人整理、编次,有所增删和润色,其中也有当代人记录的他的言论,其内容可以代表吴起的军事思想。

1. “先和而造大事”与“战胜易、守胜难”——基本战争观

吴起对战争的基本看法和态度,最主要的有三点:一是他认为战争有正义与非正义的区别;二是他认为决定战争胜败的主要因素是属于政治范畴的“人和”,只有在内部上下一心,团结一致的基础上,才能获得战争的胜利;三是反对穷兵黩武,过多地依赖战争手段,主张慎战。

吴起试图从社会的政治、经济等现象中,寻求战争产生的根源。他将战争分为“义兵”、“强兵”、“刚兵”、“暴兵”和“逆兵”五种。实际上是初步地将战争区分为正义与非正义性质两种类型。他所谓的“义兵”,就是为“禁暴救(制止)乱”而发动的战争,属于正义性质;其他四种,则属于非正义性质。

吴起继承了春秋时期“师克在和不在众”和孙武“令民与上同意”等的思想,进一步予以发挥和深化,将“人和”置于治国和获取战争胜利的主要地位上。他说:“不和于国(国家内部不能上下一心,意志统一),不可以出军;不和于军(军内不能团结一致、和衷共济),不可以出陈(阵);不和于陈(临战各部各行其事),不可以进战;不和于战(上下左右不能密切协同),不可以决胜。是以有道之主,将用其民,必先和而造大事(发动战争)”。吴起把政治看作决定战争胜败的主要因素的思想,正是战国时期战争特点的反映。由于战争规模的扩大和战争时间的延长,武器的发展和兵种、作战样式的增多,人的因素愈来愈突出,所以“人和”也就成了决定战争胜败的主要因素。同时代的许多军事家和思想家,都有与此相同的观点,如稍晚于吴起的孟轲就曾说:“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这和吴起的“在德不在险”,基本精神是完全一致的。

吴起继承了孙吴“兵贵胜,不贵久”的思想,提出了“战胜易,守胜难”的命题。他认为采取必要手段,在战争中获取胜利,并不困难,而在胜利后保持胜利的既得成果,使战争不再发生,则颇不容易。因而他强调必须争取以最少次数的战争,来实现自己的战争目的,绝不能穷兵黩武。否则,频繁地使用战争手段,即使每战皆胜,也必将耗尽国力,给国家和人民带来祸患。所以他说:“五胜者祸,四胜者弊,三胜者霸,二胜者王,一胜者帝。是以数胜得天下者稀,以亡者众”。这里所说的“五”、“四”……等,并非表示绝对数字,而是表示战争次数的多与少。日本战国时代(公元1467~1591年)的著名军事统帅武田信玄,有一句名言:“十次之中,有六七次取胜,那就等于十次都胜了,如果十战十胜那么必然带来极大的损失,以后的战争一次也不会取胜了”。其主要精神,与吴起基本相同,但他晚于吴起二千年。



2. “内修文德,外治武备”——政治、军事密切配合的国防观点

吴起第一次见魏文侯时,就提出了“内修文德,外治武备”的纲领性主张。他以“承桑氏(神农时部落)之君,修德废武,以灭其国;有扈氏(禹时部落)之君,恃众好勇,以丧其社稷的历史教训,来说明“文德”与“武备”不能偏废的道理。文德即政治,武备即军事,吴起的主张就是搞好政治和军事工作,使二者密切结合,以巩固和加强对内的统一和对外的国防。

吴起所谓的政治工作,主要是“先教百姓而亲万民”(百姓,指统治阶级及为其服务的各级官吏,万民,指被统治阶级的各阶层人民),使“百姓皆是(拥护)吾而非(反对)邻国”;“民安其宅,亲其有司(官吏)”,以达到国家、军队都能保持内部上下一心,团结和睦。要使地主阶级和农民阶级真正“和”,当然是极难办到的。但在吴起生活的由奴隶制向封建制过渡的大变革时代里,新兴的地主阶级和新生的农民阶级,在对待奴隶主阶级的问题上,是有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做到“和”的。吴起“与士卒最下者同衣食,……分劳苦”等“爱兵”行为,就是他对这一思想的实践。

吴起所谓的军事工作,主要是“要在强兵”和“先戒为宝”。他认为必须拿出相当的财力、物力,以“奉选练之士”,建设一支“其众可合而不离”,虽“食人炊骨,士无反北之心”的精锐常备军。并做好一切战备,才能巩固国防(固国)。

3. “料敌”、“应变”、“因形用权”——主要战略战术思想

吴起继承了孙武“知彼知己,百战不殆”等思想,在作战指导上,非常重视敌情判断(料敌),和根据敌情采取灵活多变的战法(应变)。魏武侯魏击问他:魏国处于秦、楚、赵、齐、燕、韩“六国四守(四面包围)”的情况下,形势不利,如果发生战争,应如何进行?吴起首先讲了六国军队的特点:“齐陈(阵)重而不坚,秦陈散而自斗,楚陈整而不久,燕陈守而不走,三晋(指韩、赵)陈治而不用”,再从各国特有的政治措施、地理条件、民众性格以及士兵作战心理等各方面,分析特点形成的原因,最后针对特点,提出相应的基本战法。以秦为例,他说:“秦性强(民众性格),其地险(地理环境),其政严,其赏罚信(政治措施),其人不让,皆有斗心(士兵作战心理),故散而自战(作战特点)”。针对“散而自战”的特点,他提出“击此之道,必先示之以利,而引去之,士贪于得,而离其将,乘乖猎散,设伏投机”的基本战法。

具体战役、战斗的敌情、地形等条件不会相同,而且战场情况不断变化,仅有基本战法不可能对付所有情况,所以吴起在“审敌虚实”的基础上。强调要依据敌情的变化,善于捕捉战机,以乘敌之危。他举出了“击之勿疑”的八种情况和“急击勿疑”的十三种情况。前八种情况,属于敌危之情相对稳定的战机。如敌军因冒酷暑、严寒、狂风等恶劣气候,昼夜兼程急行军,以致士卒饥渴、军队疲惫时;又如敌军兵力不多,所处位置又水源缺乏,地形不利,以致人马染病,或粮尽援绝,军心动摇时等。后十三种情况,属于敌危之情时间短暂的战机。如敌军远来新到,部署未定,设防之前,或过度疲劳、涉水半渡时等。经过一定时间,这些情况很快即会发生变化。这种战机,瞬息即逝,所以必须“急击”。吴起将上述两种情况,概括为一条原则:“用兵必审敌虚实,而趋其危”。

吴起不但举出了敌人处于不利的危境时应当“击之”或“急击”的若干情况,而且也举出了当敌处有利地位,我处不利形势时应当“避之勿疑”的六种情况。如敌军在兵力对



比上占绝对优势而武器装备精良时,敌人内部团结,纪律严明,将领贤能以及有“四邻之助,大国之援”时。他认为在这种情况下,应尽可能避免交战,保存实力。

依据敌情,采用“击之”或“避之”等不同的战法,吴起概括为“见可而进,知难而退”。这本来是春秋以前的军事专著——《军志》中的一条原则,他不仅继承了这种思想,而且加以发挥,大大丰富和发展了这一思想。“见可而进”的“可”,这里已不是单指力量对比,而主要指的是战机。当时机有利于我而不利敌人时,坚决发动进攻,必然可以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知难而退”的难,也不是指在战场上所遇到的困难,而是指即使经过主观努力,暂时也难以获胜的情况,这就应当退避一步,以等待或创造“可进”的战机。这种思想,已近似于“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走”的思想。

吴起不仅重视对敌军的一般情况判断,而且还十分重视分析敌军指挥官的品质和军事才能,并据之以运用谋略。他说:“凡战之要,必先占其将而察其才,因形用权”。他认为这样才能“不劳而功举”。他举了十一个例子,如“其将愚而信(轻信)人,可诈而诱”;“轻便无谋,可劳而困”;“士轻其将而有归志,塞易开险(阻断大路,开放险路),可邀而取”等等。总之,根据敌将品质和才能,及其指挥军队所造成的各种情况,分别采取欺诈、贿赂、离间、疲困、威慑等谋略,和伏击、追击、袭击、火攻、水攻等战法,战胜敌人。当不了解当面敌军将领情况时,吴起还提出了战斗侦察的办法。派遣勇敢而身份较低的军官,“将轻锐以尝(试攻)之,务于北(败退),无务于得”,以观察敌将的反应措施,从而判断敌将的智、愚,再据以决定自己的行动。

吴起在作战指导方面的战略战术思想,总的来说,就是:强调“料敌”、“应变”,根据敌情(包括敌将素质)及地理、天候等条件的不同和变化,采用灵活多变的不同战法去争取胜利。从军事哲学角度看,这种思想,是带有朴素的唯物论与辩证法的因素的。

4. “戒教为先”,“以治为胜”——军队建设思想

吴起极为重视军队建设,他主张建立一支士气旺盛、训练有素、纪律严明而又勇敢善战的新型军队。他认为兵不在众而在精,精兵三千,则“内出可以决围(突破重围),外人可以屠城(攻破城邑)”。要达到这一目的,必须“戒教为先”,“以治为胜”。也就是要狠抓教育、训练、纪律、组织这四个环节。

吴起认为,军队建设的首要问题,是作好教育工作,特别是思想政治工作。他说:“凡治国、治军,必教之以礼,励之以义,使有耻也。夫人有耻,在大足以战,在小足以守矣。”也就是说,只有先用新兴地主阶级应遵循的道德规范——礼,来教育军民。用符合这个阶级利益的行为准则——义,来激励官兵,使他们懂得光荣与耻辱,才能使他们为争取光荣和避免耻辱而去为统治阶级战斗。吴起对士气在战争中的作用,认识也比较深刻。他认为“严刑明赏”固然重要,但“非所恃也”,不能完全依赖它来获取胜利。必须通过思想教育,充分调动人的积极性,达到“发号布令而人乐闻,兴师动众而人乐战,交兵接刃而人乐死”,才能确保战争胜利。吴起激发士气的办法,是物质鼓励与精神鼓励并用。物质鼓励,就是对立功者赐以官爵田宅;精神鼓励,就是使有功者感到光荣。例如他曾建议魏击,在宗庙召开庆功宴会,座分前、中、后三行,“上功坐前行”,食上等酒菜,用贵重餐具;“次功坐中行”,待遇稍次;“无功坐后行”,一切从简。并将与会人员的家属,也召集到宗庙门外开会,不仅让他们看到自己夫、儿、兄、弟的座次情况,而且也同样按功给奖。毫无疑问,在这种情况下,有功者必感光荣,无功者也会引以为耻,既鼓励了有功者,也激励了

无功者。据说：“行之三年，秦人兴师临于西河，魏士闻之，不待吏令，介胄而奋击之者万数”。吴起请求魏击，“试发无功者五万人”由他率领与秦作战，魏击同意了他的请求，授予他“车五百乘，骑三千匹”，结果“破秦五十万众”。人们评论说，“此励士之功也”。看来吴起颇懂得一些军事心理的学问。

吴起在军队建设上，十分重视训练工作。他说：“夫人常死其所不能（不会战斗技术），败其所不便（不熟练战术）”，因而，虽然常备军的士卒都是考选而来的精壮之士，仍需进行严格的训练。吴起提到的训练内容相当全面，既有单兵动作，如跪下、起立、行进、停止以及转法等（“坐而起之，行而止之，左而右之，前而后之”），又有队列教练，如解散、集合、列队及队形变换等（“分而合之，结而解之”，“圆而方之”），还有行军、宿营和掌握指挥信号以及保养马匹等。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他的训练方法，大有创新。他不用一般的同时集中训练的方法，而采用了一种先训练少数骨干予以提高，再训练多数人员予以普及的办法。他说：“一人学战，教成十人，十人学战，教成百人……万人学战，教成三军”。这在当时，应当说是相当先进的。

吴起虽然认为胜利不能专恃“严刑明赏”，但并非不重视军队纪律，而是极为强调。他说：“法令不明，赏罚不信，金之不止，鼓之不进，虽有百万，何益于用？”因而，他要求士卒必须“任其上令”，绝对服从，一定要做到“令行禁止。严不可犯”。他处死未奉命而斩敌首级之卒的事例，足以说明他执法之严。他还规定作战时“进有重赏，退有重刑”。他认为这样的军队，“投之所往，天下莫当”。

在军队组织上，吴起主张精锐部队应按照各人的特点进行编队。例如将“有胆勇气力者，聚为一卒（编为一队）”，“能逾高超远、轻足善走者，聚为一卒”等。这样编队，有利于根据战术需要部署部队。在各队的编组上，吴起也主张量才使用，按士卒具体情况分配战斗任务。例如使“短者持矛戟，长者持弓弩，……弱者给厮养，智者为谋主”等。同时还吸收了管仲组军的精神，注意“乡里相比，什伍相保”，使同乡邻居之人编在同一什、伍之中，以利于互相帮助和互相担保。

5. 玉、“总文武”、“兼刚柔”——军事人才思想

进入战国以来，由于战争规模的扩大和频繁，尤其是作战样式的增多，除了对军队素质的要求愈来愈高外，对军事指挥人员的要求也更为提高。吴起认为：作为一个统率千军万马的将领，应该“总文武（政治、军事兼备）”，“兼刚柔（勇敢、智谋具全）”，“其威、德、仁、勇，必足以率下安众，怖敌决疑”。他批判那种“论将常观于勇”的片面观点。据说一次战斗前，吴起的“左右进剑”，他说：“将，专主旗鼓尔（专司指挥），临难决疑，挥兵指刃。一剑之任（持剑战斗），非将事也”。这很能说明他的军事人才思想。

吴起对将帅品质才能的要求，比过去更高。他认为首先必须具备理、备、果、戒、约五项基本条件。这就是说要具备“治众如治寡”的指挥能力，“出门如见敌”的敌情观念，“临敌不怀生（不作苟活考虑）”的献身精神，“虽克（战胜）如始战”的谨慎态度，“法令省而不烦”的简练作风。他特别强调将帅必须有“师出之日，有死之荣，无生之辱”的高贵政治品德，并要求将帅，必须以“受命而不辞，敌破而后言返”为自己的行为规范。

吴起还认为，将帅在作战指挥方面，要能掌握“四机”：气机、地机、事机和力机。也就是要善于控制军队士气，善于利用地理条件，善于运用战略战术，善于保持和加强军队战斗力。他认为符合上述基本条件和指挥才能，才算得上“良将”；这样的良将，“得之国强，

去之国亡”。

吴起强调统军将领在战争中的地位与作用的重要,毫无疑问是正确的,但他强调到一人之去留,关系国家之兴亡,就未免过分夸大了个人的作用。可见吴起在军事人才思想上,和孙武等多数古代军事家一样,存在着历史唯心主义的因素。

(三) 军事科学上的贡献

吴起的军事思想,是继承前一代,特别是孙武的军事理论,并吸收和总结同时代的战争经验,以及自己的战争实践经验而形成的。他的许多理论原则,都来源于《孙子兵法》。但随着社会的前进和战争的发展,理所当然地也有所丰富和提高。吴起对军事科学的贡献,大致有以下几点:

1. 在战争观问题上有新的认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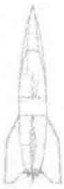
孙武在战争观上,虽然已较前有所进步,认识到战争在国家事务中的重要地位与作用,但还没有从性质上对战争进行研究。吴起则对战争发动的原因,进行了初步的探索,并根据他的认识将战争区分为正义性质的“义兵”,和非正义性质的“强兵”、“刚兵”、“暴兵”、“逆兵”两种类型,虽然还没有,也不可能真正揭示战争的本质和规律,但他的认识,已大大超越了前人的见解,比同时代的墨翟也有所深化,使我国的军事理论,在战争观问题上大大前进了一步。

2. 在思想工作上有新的方法

吴起吸取了春秋时宋襄公(公元前650年~前637年)大夫子鱼所提“明耻教战”的基本精神,用新兴地主阶级的道德规范与行为准则教育军民,使他们愿意为封建统治作战。最可贵的是,吴起不仅仅采用上述属于理性号召的教育手段,而且还采取了属于感情号召的思想工作方法。他针对人人皆有自尊心、荣誉感,喜欢受人尊敬,不愿被人耻笑的心理,在大型宴会上,按照战功的有无、大小,规定三种不同的待遇,这对与会人员来说,必然会留下深刻的印象,会引起积极的心理反应。特别是将各人的父母妻儿也召集来参加大会,并使之享受同样的分等待遇,更强烈地激发了人们的荣誉感。尤其是对那些无战功的人员,绝大多数会产生想通过积极的作战行为表现,来改变人们对自己的观感的愿望。这种崭新的思想工作方法,不但在当时曾起过良好的效应,即使在现在,也仍有一定的借鉴作用。

3. 在军队训练上有新的创造

吴起继承了春秋以来即重视军队训练的优良传统,对训练的重要意义有了进一步的认识。他将军队训练置于关系到将士生死、战争胜败的高度上进行考察,并在晋悼公(公元前572年~前558年)曾经实施过的、分科训练的基础上,提出了相当全面的训练内容。特别是在训练方法上,创造了类似现代“几何基数累进式、扩散式”的训练方法。对我国军事训练学的发展,作出了突出的贡献。



4. 其他方面的新发展

除上述三点外,在战略战术思想、军事人才思想和地形利用等方面,吴起也有较前人有所发展的地方。例如孙武曾列举了“相敌(观察判断敌情)”的三十二种征候,但他没有进行归纳。吴起将这些现象进行了分类、概括,并总结出在何种情况下应“急击”或“击之”,在何种情况下应“避之”等。这就更加明确和条理化。又如孙武要求将帅具备“智、信、仁、勇、严”五个条件,吴起则要求得更高、更全面。不仅要求具备“威、德、仁、勇”和“理、备、果、戒、约”等基本条件,而且要求在作战指挥上能掌握“四机”。“四机”的内容,都是孙武提到过的,但将它们概括为四个关键问题,并联系起来进行研究,则应视为是一个小小的进步。再如孙武虽然极为重视地形对战争的影响,但由于春秋时期仍以车战为主,受地形条件的限制较大,所以他的论述,在对地形的利用方面,稍有消极成分,对复杂的地形,往往主张“必亟去之,勿近也”,或者要求迅速通过离开(如圯地)。吴起则较为积极,他认为兵力少时要战胜敌人,一定要利用险隘的地形条件。他说:“用少者务隘”;还说:“以一击十,莫善于阨,以十击百,莫善于险,以千击万,莫善于阻”。甚至还涉及到水战。这些理论比孙武时代又前进了一步,是吴起对我国古代军事科学的贡献。

从史籍所记吴起一生事迹看,他极为重视吸取前人的经验与教训,具有丰富的历史知识,特别是军事历史知识。他与魏斯、魏击等谈话时,经常引经据典,以史例来论证他的见解。据专家学者们的考证,我国最早的一部大量记录春秋时期各国军事历史的名著——《左传》,也与吴起有密切的关系。西汉学者、中垒校尉刘向在《别录》中说:《左传》一书,系“左丘明授曾申,申授吴起”;清代学者、刑部郎中姚鼐在《左氏补注序》中说:“《左氏书》非出一人,累有增益,而由吴起之徒为之者盖尤多”;现代学者童书业通过进一步考证,认为《左传》“盖吴起及其先师、后学陆续写定,惟吴起之功为多耳”;郭沫若则认为:“吴起去魏奔楚而任要职,必已通其国史,既为儒者而曾仕于鲁,当亦读鲁之《春秋》,为卫人而久仕于魏,则晋之《乘》亦当为所熟悉。然则所谓《左氏春秋》或《左氏国语》者,可能是吴起就各国史乘加以纂集而成”;孙开泰、徐勇两同志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又做了进一步的研究,确认《左传》草创于左丘明,而编定于吴起。他们说:“吴起在《左传》的传授过程中,做了承前启后的工作,他大量增补了鲁、三晋和楚的材料,最后编定成书,并传授给他的儿子吴期。因而吴起对于《左传》的成书所起的作用最大,贡献最多”。这样,吴起不仅是我国著名的军事将领、军事理论家,也应该是我国先秦时期优秀的军事史学家。三、白起白起(? ~ 公元前 257 年),又名公孙起,秦国郿(陕西眉县东北)人。一生从事于秦国对外的兼并战争,每战皆胜,曾创造了我国先秦军事史上最大的歼灭战战例——长平之战。是战国后期著名的军事将领。

(一) 不作辱军之将

白起早年即参加军伍,善于用兵,因而颇得秦昭王嬴稷的赏识。但史籍关于他的记载,是从他进入秦统治集团上层、任左庶长时开始的,秦昭王十三年(公元前 294 年)以前的活动,史无可考。

白起任左庶长时,正是嬴稷改用魏冉为相,实行交好齐、楚,打击韩、魏的战略之际。当年他奉嬴稷之命,率军攻韩,一举夺取了新城(河南伊川西南),因功晋升左更。秦昭王